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26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联马大道 号嘉诚国际 20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42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105,852,221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0.30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长,由董事长段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并进行了计票、计票、网络投票票做出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计票进行了监督,并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 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黄伟强女士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王美珍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5,852,221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增加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5,852,221	0	0

3. 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大运国际(海南)多功能仓储物流中心及设立海南洋浦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5,852,221	0	0

4.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尹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5,852,221	0	0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1-016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对外投资进展情况: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资源”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合作开发包钢白云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近日,公司与内蒙古包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永和”)、老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龙集团”)签署了《金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主要内容与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运营风险:本次项目涉及的环境保护、投资建设周期较长,最终处理规模及氯化化工品的最终用途、立项、建设、审批、投产、爬坡等存在不确定性。

2.技术转化风险:目前公司掌握了从铁矿中直接回收重晶石资源技术和选种上的尾矿中回收重晶石资源及围固回收重晶石资源的技术,相关技术在实验室中已经完成,但是在技术转化工程应用中仍可能存在一系列问题,会影响项目如期实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运营销售风险:相关产品投产初期,可能面临市场推广及用户认可不确定的因素。

4.运营管理风险:各方致力于将本次合作打造成国内混改的典范,但在具体的管理方式、管理机制等方面尚需各方不断磨合。

公司在对外投资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一、对外投资概述及进展说明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合作开发包钢白云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商业公司由包钢股份、浙江永和、老龙集团合资成立金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公司 2 家合资公司并开展相关项目投建,且由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办理与项目相关的一切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与包钢股份、浙江永和、老龙集团签署了《金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本协议主要内容与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二、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内蒙古包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老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丁方: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范围

1.本次合作内容为甲方经营的包钢白云石矿山的重晶石资源、白云岩、萤石、萤石围岩中未利用的重晶石资源及围固回收的尾矿中的重晶石资源。合作将根据重晶石选冶技术成熟程度及生产实际情况,确定分期开发重晶石资源。

2.开展重晶石下游精细重晶石、氯化钡及精细氯化重晶石等化工项目。

(三)合作方式

鉴于甲方拥有的重晶石产品的回收率低及多杂质的特殊性,其适用的下游重晶石、氟化工技术目前行业水平不足,必须利用甲方的工艺先进技术进行,因此各方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共同开发合作开发重晶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选矿项目”)同时 设立下游精细重晶石及氯化钡项目(“氯化项目”)及选矿项目、氯化项目 自称为“选化一体化”项目合作,及开发氯化重晶石项目。

各方同意共同出资,由本协议签订后尽快设立两家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分别为公司 1、合资公司 2。其中,合资公司 1 暂定名“内蒙古包钢白云石重晶石综合利用项目”正式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名称为准,主要从事选矿项目,从事选矿等重晶石资源的回收利用;合资公司 2 暂定名“内蒙古包钢白云石重晶石综合利用项目”正式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名称为准,主要从事氯化项目,负责氯化重晶石和氯化钡的生产经营。

各方同意按照出资比例根据合资公司 1 和合资公司 2 的业务发展情况分期认缴出资,对于合资公司 1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以上全部出资,对于合资公司 2 于 203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以上全部出资,其中,首期注册资本认缴付给合资公司用以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含过户)后一个月内向各方协商一致的其期限内,各方按股权比例认缴出资人民币 1 亿元;后续注册资本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但合资公司 1 最迟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资公司 2 最迟不超过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各方一致同意,将根据本次合作之需要共同开发深加工项目(“精制氯化重晶石项目”),主要生产新型塑料助剂、氟聚合物、电子级高纯氟化氢、电池氟材料等,具体方案各方另行协商确定。

(四)各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在合资公司存续期间应向合资公司提供包含重晶石矿产品用以回收其中的重晶石等资源;水、电、汽、用地等配套的基础设施;尾矿库按照尾矿排放;配合提供办理行政审批所需的全部文件资料(含项目审批的全部管理性、程序性文件);提供对重晶石选冶工艺实施财务并表。

2.乙方在合资公司存续期间应向合资公司提供重晶石资源开发利用的专有技术。合资公司设立后,将尽快设立选矿研发中心,乙方将通过该选矿研发中心向合资公司提供重晶石资源选冶技术,为合资资源的综合利用提供技术支撑,积极协助各方权利义务的实现;乙方通过其他渠道及经营会议等方式参与的总经理担任并负责合资公司的生产经营、原料采购、财务管理等重大事项;按照投资、法规对氯化化工项目实施财务并表。

3.合资公司存续期间,除公司自主研发购买第三方知识产权外,合资公司所有,由前述知识产权进行相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工作的权益由合资公司享有。合资公司利用甲方现有技术进行升级改造,由此产生的技术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的新技术成果属合资公司所有。

4.合资公司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进行经营管理,业务、人事、资产、财务等职能部门由不同的工作人员负责。各股东均不得干预合资公司运营。

证券代码:6035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7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长,徐晓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3 人,董事曹耀辉先生、陈志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9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毕,自即日起,受让方即成为该等股份的所有权人,即盛洋电子、叶利明、徐凤娟、叶海峰、叶叶叶、叶叶叶与中国北斗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原权益变动前	转让比例(%)	转让后权益(股)	原权益变动后	转让比例
叶利明	70,425,000	23.59%	-22,970,000	47,455,000	15.89%
叶海峰	37,195,500	12.32%	0	37,195,500	12.42%
叶凤娟	7,130,000	2.34%	0	7,130,000	2.39%
叶叶叶	7,000,000	2.29%	0	7,000,000	2.34%
叶叶叶	2,000,000	0.67%	0	2,000,000	0.67%
叶叶叶	1,875,000	0.63%	0	1,875,000	0.63%
合计	123,532,598	42.04%	-22,970,000	100,562,598	34.35%
中国北斗	166,667,000	57.91%	22,970,000	189,637,000	75.65%

二、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长,徐晓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3 人,董事曹耀辉先生、陈志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9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毕,自即日起,受让方即成为该等股份的所有权人,即盛洋电子、叶利明、徐凤娟、叶海峰、叶叶叶、叶叶叶与中国北斗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原权益变动前	转让比例(%)	转让后权益(股)	原权益变动后	转让比例
叶利明	70,425,000	23.59%	-22,970,000	47,455,000	15.89%
叶海峰	37,195,500	12.32%	0	37,195,500	12.42%
叶凤娟	7,130,000	2.34%	0	7,130,000	2.39%
叶叶叶	7,000,000	2.29%	0	7,000,000	2.34%
叶叶叶	2,000,000	0.67%	0	2,000,000	0.67%
叶叶叶	1,875,000	0.63%	0	1,875,000	0.63%
合计	123,532,598	42.04%	-22,970,000	100,562,598	34.35%
中国北斗	166,667,000	57.91%	22,970,000	189,637,000	75.65%

二、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21-016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长,徐晓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3 人,董事曹耀辉先生、陈志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9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发有能源公司 40%的股权事项,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经营、财务、投融资等重大事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债务重组、业绩承诺等。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炒作

经核查,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二级市场交易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风险提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谨慎投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国信集团持有的大唐国际滨海海上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40%股权的事项,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产生异常波动的原因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书面函证,未发现国信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前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国信集团持有的大唐国际滨海海上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40%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收购”),并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谨慎投资。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国信集团持有的大唐国际滨海海上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40%股权的事项,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国信集团持有的大唐国际滨海海上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40%股权的事项,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国信集团持有的大唐国际滨海海上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40%股权的事项,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1-032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长,徐晓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3 人,董事曹耀辉先生、陈志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9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毕,自即日起,受让方即成为该等股份的所有权人,即盛洋电子、叶利明、徐凤娟、叶海峰、叶叶叶、叶叶叶与中国北斗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原权益变动前	转让比例(%)	转让后权益(股)	原权益变动后	转让比例
叶利明	70,425,000	23.59%	-22,970,000	47,455,000	15.89%
叶海峰	37,195,500	12.32%	0	37,195,500	12.42%
叶凤娟	7,130,000	2.34%	0	7,130,000	2.39%
叶叶叶	7,000,000	2.29%	0	7,000,000	2.34%
叶叶叶	2,000,000	0.67%	0	2,000,000	0.67%
叶叶叶	1,875,000	0.63%	0	1,875,000	0.63%
合计	123,532,598	42.04%	-22,970,000	100,562,598	34.35%
中国北斗	166,667,000	57.91%	22,970,000	189,637,000	75.65%

二、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523 证券简称:苏农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5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长,徐晓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3 人,董事曹耀辉先生、陈志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9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毕,自即日起,受让方即成为该等股份的所有权人,即盛洋电子、叶利明、徐凤娟、叶海峰、叶叶叶、叶叶叶与中国北斗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原权益变动前	转让比例(%)	转让后权益(股)	原权益变动后	转让比例
叶利明	70,425,000	23.59%	-22,970,000	47,455,000	15.89%
叶海峰	37,195,500	12.32%	0	37,195,500	12.42%
叶凤娟	7,130,000	2.34%	0	7,130,000	2.39%
叶叶叶	7,000,000	2.29%	0	7,000,000	2.34%
叶叶叶	2,000,000	0.67%	0	2,000,000	0.67%
叶叶叶	1,875,000	0.63%	0	1,875,000	0.63%
合计	123,532,598	42.04%	-22,970,000	100,562,598	34.35%
中国北斗	166,667,000	57.91%	22,970,000	189,637,000	75.65%

二、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公告编号:2021-019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长,徐晓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3 人,董事曹耀辉先生、陈志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9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王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4,915,780	0	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毕,自即日起,受让方即成为该等股份的所有权人,即盛洋电子、叶利明、徐凤娟、叶海峰、叶叶叶、叶叶叶与中国北斗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原权益变动前	转让比例(%)	转让后权益(股)	原权益变动后	转让比例
叶利明	70,425,000	23.59%	-22,970,000	47,455,000	15.89%
叶海峰	37,195,500	12.32%	0	37,195,500	12.42%
叶凤娟	7,130,000	2.34%	0	7,130,000	2.39%
叶叶叶	7,000,000	2.29%	0	7,000,000	2.34%
叶叶叶	2,000,000	0.67%	0	2,000,000	0.67%
叶叶叶	1,875,000	0.63%	0	1,875,000	0.63%
合计	123,532,598	42.04%	-22,970,000	100,562,598	34.35%
中国北斗	166,667,000	57.91%	22,970,000	189,637,000	75.65%

二、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1-019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4月0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姓名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244,915,78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8382